

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（临时）会议相
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作为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东方明珠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（临时）会议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公司 2020 年高管绩效考核和年终奖分配建议方案（审定后）

公司 2020 年高管绩效考核和年终奖分配建议方案与公司实际经营指标相吻合，有利于强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，提高公司的整体经营管理水平，符合投资者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。因此，我们对于公司 2020 年高管绩效考核和年终奖分配建议方案表示同意。

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蒋耀、沈建光、苏锡嘉、陈清洋
2021 年 7 月 6 日